

# 关于做好 2021 年五一、端午节日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四风”树新风的工作提示

集团各二级单位、集团总部各部门：

根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国资委纪检监察组关于 2021 年五一、端午期间有关工作要求，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确保务实节俭、文明廉洁过节，特提示做好如下工作。

## 一、贯彻严的要求，保持高压态势

中央八项规定是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纠治“四风”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斗争。集团各级党组织、纪检组织要深刻把握驰而不息纠治“四风”问题的战略考量和深远政治意义，以一严到底的坚定决心和意志一以贯之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在集团的落地落实。要坚持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层层传导压力不衰减，组织广大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通报，始终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 二、突出监督重点，加强监督检查

各单位纪检组织要紧盯通过快递物流收送礼品礼金、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在内部接待场所违规公款吃喝、餐饮浪

费、违规发放津补贴、借操办婚丧喜庆之机敛财、公车私用等易发的“节日病”，紧盯本企业重要岗位、关键环节、重点人员，组织开展专项检查、明察暗访、随机抽查，持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于干部群众反映、媒体披露、监督检查发现的节日“四风”问题线索，要及时核查处置。对于违规违纪问题，要从严把握执纪尺度，特别是对顶风违纪、情节恶劣的，要依规依纪依法从重处理，以强有力的监督执纪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 **三、坚持纠树并举，深化标本兼治**

各单位、各部门要以五一、端午为契机，加强纪律教育和警示教育，引导干部职工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以身作则，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摒弃大操大办喜庆事宜、收送“天价彩礼”等陋习歪风，立破并举、扶正祛邪，引领社会风尚、树立新风正气。要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采取谈话提醒、批评教育等形式扯袖子敲警钟，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

### **四、强化通报曝光，严肃执纪问责**

各单位纪检组织要进一步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创新监督方式和手段，紧盯节日期间不正之风，及时向广大干部职工公布本单位信访举报电话、邮箱，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人和事，要加大通报曝光力度，不遮“丑”

不护“短”，同时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强化警示震慑作用。要紧紧围绕党中央关于疫情防控常态化、安全生产等决策部署贯彻情况加强监督，督促相关部门和单位积极主动作为、落实工作责任，认真研判新冠疫情得控后节日期间工作面临的形势任务、存在的风险隐患，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工作中因失职失察导致安全事故事件的单位和人员进行严肃追责问责。

发生在节日期间的“四风”问题线索、重要舆情，各单位纪检组织要及时核查并上报集团纪委。端午假期结束后，于2021年6月16日17时前，将本单位纠“四风”树新风工作的简要情况报告（主要反映做法、成效及发现的问题，不超过1000字，不穿靴戴帽）报至集团纪委综合监督室。

联系人：田伟 010-57368875 邮箱：[tianwei@cadg.cn](mailto:tianwei@cadg.cn)

附件：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

2021年4月30日

附件

##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八起违反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2021年4月26日)

日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8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进行公开通报。具体如下：

1. 云南省德宏州委原常委、瑞丽市委原书记龚云尊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严重失职失责问题。2020年9月以来，瑞丽市先后3次发生疫情事件，特别是2021年“3·29”疫情事件，在全国疫情形势总体平稳的情况下发生，造成了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龚云尊作为时任德宏州委常委、瑞丽市委书记，对疫情形势的严峻复杂和管边控边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认识不足，落实责任严重不力；“3·29”疫情发生后，没有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对全员核酸检测和全员疫苗接种工作组织不力，导致人员漏采漏检、接种工作衔接不畅、现场组织混乱。龚云尊落实党中央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决策部署不力，工作作风不深入不细致，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突出，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降为一级调研员。其他相关责任人分别受到相应处理。

2.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在推广“秦云就业”小程序中层层摊派加重基层负担问题。2020年7月，省人社厅推出为贫困劳动力等重点群体搭建常态化就业供需平台的“秦云就业”小程序。但在推广过程中急于求成、盲目追求“政绩”，分配给各市的注册数量远超过当地重点人群数量，并将注册任务与目标任务考核、资金分配挂钩，导致部分地方层层摊派注册任务，分解到街道、乡镇，甚至中小学校、幼儿园，加重基层干部负担，造成不良社会影响。事发后省人社厅及时采取整改措施，消除不良影响。省人社厅党组书记、厅长张光进，省人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陈晓东受到批评教育；对省人社厅就业处处长王晓龙予以诫勉谈话。

3. 辽宁省盘锦市大洼区副区长张学斌，区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栾作刚等人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问题。2017年1月，大洼区赵圈河镇自来水服务站为保障农村24小时用水，在现有蓄水池供水能力不足的情况下，未经蓄水池储存、曝气不充分，直接将地下水供给蓝石砬村四营屯村民，导致出现自来水管线中存在可燃性气体问题。2017年8月接到群众反映后，自来水服务站向镇党委、政府汇报，但仅配备检测预警装置，问题并未解决。2019年3月，赵圈河镇政府向大洼区水利局申请修建蓄水池；直到2020年3月，区水利局才予以批准。相关后续工

作推进缓慢，2020年10月底开始动工。2020年11月“自来水可燃”相关视频在网络媒体传播，引发社会舆论关注，当年12月蓄水池建成。大洼区政府、区水利局、赵圈河镇党委政府等漠视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工作消极应付、效率低下，导致“自来水中可燃气体”问题两年多没有得到解决。大洼区副区长张学斌、区水利局局长栾作刚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区水利局先后分管安全饮水工作的副局长王晓云、张铁路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分别受到相应处理。

**4. 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队务处副处长冒家洲违规收受礼品、违规公款吃喝、公车私用等问题。**2020年1月，冒家洲在赴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芜湖市消防救援支队开展督导期间，违规收受芜湖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赠送的5条香烟，价值3900元；1月24日晚，违规接受其宴请，餐费共计3150元以购买办公、生活用品名义在该支队公款报销；在当晚宴请结束后，又赴芜湖市镜湖消防救援大队食堂与有关人员聚餐；1月25日，违规使用芜湖市消防救援支队的公车赴江苏南通走访亲友，共产生费用555元。冒家洲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责令退赔相关费用。

**5. 中国银行中银保险苏州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温咏违规公款送礼问题。**2020年“五一”前，温咏安排下属用公款购买茶叶、香烟用于送礼，价款共计6650元，其中购买香烟的费用

5750 元通过虚开发票方式分批次在单位公款报销。温咏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责令退赔违纪款项。

**6.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供销合作社原主任谢忠堂、副主任曲志强等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5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塘沽供销社违反规定，以值班费名义发放补贴共计 8.8 万余元；2018 年 2 月，塘沽供销社违规增加在岗事业编制人员年终一次性奖励绩效工资，超额度发放 2017、2018 年绩效工资共计 52.3 万余元。供销社时任党总支书记、主任谢忠堂（2019 年 1 月退休），副主任曲志强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分别受到相应处理。

**7.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宁城县副县长夏景图借其子结婚之机敛财问题。**2020 年 7 月 12 日，夏景图以儿子结婚的名义，在举办婚礼前宴请亲属和宁城县部分单位公职人员，违规收受礼金共计 1.2 万元。夏景图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夏景图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违规收受礼金全部予以退还。

**8. 安徽省池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原党支部书记、局长陶郝海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旅游活动安排和宴请问题。**2020 年“五一”假期期间，陶郝海接受在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有工程项目的某建设公司安排赴浙江象山的旅游活动，相关旅游费用合计 1524 元由该建设公司支付。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陶郝海

还先后接受开发区内有关管理服务对象提供的宴请 6 次。此外，2018 年 9 月，陶郝海曾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020 年 7 月，陶郝海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降为一级主任科员，退赔应由个人承担的旅游费用。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指出，上述 8 起案例中，有的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严重失职失责，导致疫情防控出现局部反弹；有的部署推动工作盲目决策、层层加码，加重基层负担；有的对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漠然视之、消极应付，致使群众关心的问题长期未得到解决；有的贪念作祟、特权难舍，搞吃喝送礼、公车私用、借机敛财、滥发津贴补贴，助长了享乐奢靡歪风。高压态势之下，少数党员干部仍不收敛、不知止，受到严肃处理，教训十分深刻。同时也反映出“四风”问题树倒根存、顽固复杂，有的还在潜滋暗长，纠治“四风”必须永不止步。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强调，奋进新时代，启航新征程，必须以优良作风提供坚实保障。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从政治上认识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以永远在路上的恒心和韧劲坚持不懈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人民群众反对什么、痛恨什么，就坚决防范和纠正什么，从本地区本部门实



际出发，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整治什么问题。要坚持严的主基调，严查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换届风气，对顶风违纪、屡教不改、性质恶劣的依规依纪依法从重处理，让铁规禁令提威增效。要坚持把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作为工作重中之重，坚决纠正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督促以良好作风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要坚持“三不”一体推进、系统施治、标本兼治，把反“四风”、反浪费与反腐败统筹起来，把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起来，把日常监督、巡视巡察与执纪执法、追责问责衔接起来，把查处案件与推动完善制度结合起来，把各方面监督力量整合起来，不断提升作风建设治理效能。要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在坚决纠治不正之风、解决突出问题的同时，大力倡导新风正气，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继承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把好传统带进新征程，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强调，“五一”“端午”假期是“四风”问题易发的节点，是检验领导干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重要关口。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总结运用有效管用的经验做法，进一步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围绕“关键少数”、关键环节、关键部位，紧盯通过快递物流收送礼品礼金、

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在内部接待场所违规公款吃喝、借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收钱敛财等问题，通过明察暗访、交叉互查、随机抽查等方式，持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节日期间发现的问题，要严查快处、以儆效尤，确保节日风清气正。

#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六起违反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2021年6月6日)

日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进行公开通报。具体如下：

1.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工务段原段长、党委副书记蒋浩违规公款吃喝等问题。2017年2月至2021年3月，蒋浩先后组织合肥工务段部分领导班子成员违规公款吃喝51次，共计消费金额5.66万元，其中4.95万元采取套取工程款方式支付；安排办公室采购烟酒共计7.93万元，费用采取套取工程款方式支付。蒋浩还存在其他违规违纪问题。蒋浩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撤职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被责令退赔相关费用。

2. 浙江省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西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处原处长王之达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等问题。2013年至2019年，王之达通过签订虚假用工合同、伪造工资表等形式套取资金，以春运加班补助、职工庆生费等名义，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共计41.41万元，其中王之达个人领取5.35万元；违规公款购买超市预付卡、大闸蟹礼券等共计8.18万元用于送礼。王之达还存在违规套取资

金设立“小金库”等违纪问题。王之达受到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降为一级科员，被责令退赔相关费用。

3.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不顾实际使用大额财政资金建设景观工程问题。2016年至2019年，榆中县耗资5300余万元在县城北出口修建两座仿古城门、两个小广场和一座雕塑，没有将有限的财力优先用于改善民生，而是将本应服务群众的城市基础设施建成了华而不实的形象工程，造成不良影响。时任县委书记王晓宁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时任县长王林受到党内警告、政务记过处分。

4. 中国石油昆仑银行伊犁分行原党总支部书记、行长帅毅林违规公款送礼等问题。2018年9月至2019年6月，帅毅林安排伊犁分行综合部以业务招待等名义公款购买8箱48瓶飞天茅台酒用于违规送礼，费用8.97万元；2018年7月至2019年3月，以虚列业务招待费的方式套取公款2.02万元，用于送礼和个人吃喝消费；2019年4月至6月，授意分行业务部编造虚假营销活动方案，套取公款10.15万元用于请客送礼。帅毅林还存在违规报销等问题。帅毅林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撤职处分，降为三级正职管理人员，被责令退赔相关费用。

5. 四川省雅安市石棉县人民检察院原党组书记、检察长吴超平公车私用等问题。2016年12月至2020年5月，吴超平先后

20 次因私安排单位公车送其往返成都、雅安、米易等地，产生的费用 6000 余元用公款支付。此外，吴超平先后 24 次以前往省级部门汇报工作、到成都保养车辆等名义违规报销差旅、住宿等费用 2.34 万元。吴超平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责令退赔相关费用。

6. 华润雪花啤酒浙江区域公司温瑞销售大区助理总经理康宾超标准乘坐交通工具问题。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4 月，康宾超标准乘坐飞机头等舱、商务舱共 11 次，涉及金额 16760 元。康宾受到降级处分，被责令退赔相关费用。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指出，经过持续整治，公款享乐奢靡、铺张浪费等问题总体上得到有力遏制，但高压态势之下仍有一些党员干部顶风违纪。上述 6 起案例虽然具体情形不同，但都是违背党的宗旨、挥霍浪费国家资财的典型。有的政绩观有偏差，“不是自己的钱不心疼”，铺张浪费、大手大脚，甚至糟蹋财政资金，大搞劳民伤财的政绩工程、形象工程；有的把公款当“唐僧肉”，挖空心思“咬一口”，追求个人享乐。这些行为，挥霍的是国家财产和人民血汗，触碰的是纪律红线，不仅违纪者个人受到严厉惩处，也助长了社会不良风气，影响十分恶劣，教训十分深刻。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引以为戒，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永葆共产党人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强调，厉行勤俭节约是中央八项规定的重要内容，是管党治党的铁规矩、硬杠杠，不论我们国家发展到什么水平，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传统和规矩不能动摇。坚守这个铁规矩、硬杠杠，必须深入落实党中央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把公款用在刀刃上，自觉反对浪费，坚决抵制享乐奢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站在政治和全局的高度，把是否自觉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检验是否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标尺，把是否有过紧日子的实际行动和成效作为是否做到“两个维护”的实践检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严的主基调，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深化整治享乐奢靡、铺张浪费等问题，盯住抓、持续抓，加强监督检查督查、开展明察暗访，守住重要节点、强化通报曝光，以有力有效的工作举措防反弹回潮、防隐形变异、防疲劳厌战，不断巩固深化工作成果。**要**铁腕执纪、勇于亮剑，深化运用党纪政务处分、组织处理或组织调整等方式，真正打到痛处、打出实效，让违纪者付出更大代价，使心怀侥幸者丢掉幻想、装睡者幡然醒悟、旁观者心存戒惧。对顶风违纪、屡教不改、性质恶劣的，依规依纪依法从严处理。对落实主体责任、行业监管责任不力的，严肃予以问责。**要**深化以案促改，推动地方、部门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公务接待、商务接待、财务管理等制度，强化制度执行，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要**坚持纠树

并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大力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发挥示范带头作用，推动在全社会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良好氛围。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指出，端午假期即将来临，越是临近节点，越要坚持从严监督。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守重要节点，采取有力措施，针对节日期间易发的违规吃喝送礼、餐饮浪费等突出问题，加强监督检查，对顶风违纪问题严查快处、决不放过，确保节日风清气正。